

泗政发〔2021〕15号

# 泗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泗县县级政务服务 事项目录清单（2021年本）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政务服务事项运行，助推“互联网+政务服务”，根据安徽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规划，县政府组织梳理了依申请办理的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编制了《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21年本）。经县政府同意，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清单信息公开工作。**各部门要通过部门官网及时向社会公开本部门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接受社会监督。

**二、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在目录清单基础上，细化优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收费标准等要素，修改完善实施清单，及时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同步同源发布。

**三、建立清单动态管理机制。**依照《安徽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办法》任务分工，参照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程序，加强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的动态管理。

《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21年本）》在县政府政务公开网和有关部门网站发布，不再印发纸质件。本清单公布后，《泗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19年本）的通知》（泗政秘〔2020〕21号）即行废止。

2021年5月28日